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

CHINA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GAZETTE

2009 年第 55 期(总第 535 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管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

商务部办公厅

2009 年 9 月 9 日

第 55 期(总第 535 期)

---

## 目 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9 年第 55 号 ..... (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9 年第 56 号,公布关于原产于韩国、日本和  
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的期终复审裁定 ..... (3)

# CHINA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GAZETTE

General Office of MOFCOM

September 9, 2009

No. 55 (Series Issue No. 535)

---

## Contents

1. Announcement No. 55, 2009 of the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 3 )
2. Announcement No. 56, 2009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 3 )

---

Website of MOFCOM: <http://www.mofcom.gov.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公 告

2009 年 第 55 号

2003 年,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征收反倾销税,征税时间自 2003 年 8 月 31 日起,期限为 5 年。根据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结果,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自 2009 年 8 月 31 日起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继续征收反倾销税,实施期限为 5 年。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 2009 年 8 月 31 日起,海关对申报进口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邻苯二甲酸酐(税则号列为 29173500),继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3 年第 52 号规定的产品范围、税率和公式等征收反倾销税。

特此公告。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9 年第 56 号(详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2009 年第 5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二〇〇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稿件来源:海关总署提供)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 告

2009 年 第 56 号

2003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发布 2003 年第 40 号公告,决定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征收反倾销税(以下称原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限自 2003 年 8 月 31 日起 5 年。

2008 年 8 月 29 日,商务部发布该年度第 53 号公告,应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金陵石化分公司、石家庄白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博尔德化学有限公司和铜陵化工集团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代表中国邻苯二甲酸酐产业申请,同时上海焦化有限公司、无锡焦化有限公司、安徽天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表示支持该申请,决定自 2008 年 8 月 31 日起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进行期终复审调查。

本复审调查的被调查产品与原反倾销调查被调查产品相同,即邻苯二甲酸酐,该产品归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税则号:29173500。该产品英文名称为 Phthalic Anhydride(原公告为 Purified Anhydride)。

商务部对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导致倾销和损害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向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提出了继续征收反倾销税的建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及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的决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裁定**

经调查,商务部裁定,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可能继续发生;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国内产业造成的损害有可能再度发生。

#### **二、反倾销措施**

自2009年8月31日起,继续按照商务部2003年第40号公告,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征收反倾销税,实施期限为5年。

#### **三、征收反倾销税的办法**

自2009年8月31日起,进口经营者在进口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时,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缴纳相应的反倾销税。反倾销税以海关审定的完税价格从价计征,计算公式为:反倾销税税额=海关完税价格×反倾销税税率。进口环节增值税以海关审定的完税价格加上关税和反倾销税作为计税价格从价计征。

#### **四、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五十三条规定,对本复审决定不服的,可以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五、本公告自2009年8月31日起执行。**

特此公告。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的期终复审裁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九年八月三十日

附 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 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 措施的期终复审裁定**

2008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调查机关)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进行期终复审调查。

调查机关对终止该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和损害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四十条,做出复审裁定如下:

#### **一、原反倾销措施**

2002年3月6日,应国内产业申请,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

2003年8月31日,调查机关发布2003年第40号公告,决定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征收反倾销税(以下称原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限自2003年8月31日起5年。

原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没有利害关系方向调查机关申请过任何形式的复审调查。

#### **二、复审调查程序**

##### **(一)到期公告**

2008年1月15日,调查机关发布该年度第2号公告,告知原反倾销措施即将到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规定,经复审确定终止征收反倾销税有可能导致倾销和损害的继续或者再度发生的,反倾销税的征收期限可以适当延长。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国内产业可在原反倾销措施终止日90天前,向调查机关提出书面复审申请。

##### **(二)复审申请**

2008年5月16日,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陵石化分公司、石家庄白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博尔德化学有限公司和铜陵化工集团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代表中国邻苯二甲酸酐产业向调查机关提交了期末复审申请。同时上海焦化有限公司、无锡焦化有限公司、安徽天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表示支持申请人的复审申请。2008年6月23日,申请人提交了申请书补充材料,对申请书中有关内容进行了解释和补充说明。

申请人主张,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行为可能继续或再度发生,倾销对中国邻苯二甲酸酐产业造成的损害有可能再度发生,请求调查机关继续维持该反倾销措施。

调查机关就有关期末复审申请事宜通知了上述涉案国驻华大使馆。

##### **(三)立案**

调查机关对申请人资格和申请书的主张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人资格和申请书符合立案要求。

根据审查结果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七条和第四十八条规定,调查机关于2008年8月29日发布该年度第53号公告,决定自2008年8月31日起对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所适用的反倾销措施进行期末复审调查,并通知了上述涉案国驻华使馆。

##### **(四)复审内容**

本次复审调查内容为,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是否可能导致倾销和损害的继续或再度发生。

##### **(五)立案通知及利害关系方评论**

立案当日,调查机关就立案事宜通知了韩国、日本和印度驻中国大使馆,并提供了立案公告和申请书公开文本。

立案当日,调查机关通知了申请人及已知的涉案国生产商和出口商。

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利害关系方就本次复审立案发表评论意见。

## **(六) 登记应诉**

调查机关在该年度第 53 号公告中公布,任何利害关系方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 20 天内,向调查机关申请参加应诉。如利害关系方未在立案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调查机关登记应诉,调查机关可以根据已经获得的事实和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做出裁定。

在规定期限内,没有利害关系方向调查机关申请登记参加本次期终复审调查。

## **(七) 倾销调查与损害调查**

### **1. 倾销调查**

#### **(1) 收集证据**

立案后,调查机关通过以下方法和渠道,收集了有关证据:

要求申请人进一步提供了有关正常价值、出口价格、相关调整因素、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等方面的相关证据。调查机关对申请书和申请人补充提交的材料在可能的范围内进行了审查核实。

调查机关通过查询海关数据、咨询相关行业协会、查阅相关网站、公开刊物,了解了与被调查产品及其同类产品有关的数据、信息,并查证了其他国家(地区)对涉案国涉案产品采取消费限制或贸易限制措施的情况。

#### **(2) 听证会**

调查机关向利害关系方告知提请召开听证会的权利,复审调查期间,没有利害关系方申请召开听证会。

#### **(3) 披露**

本案裁定前,调查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五条、《反倾销调查信息披露暂行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就有关倾销继续或者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调查所依据的基本事实,向在反倾销调查过程中提供信息的利害关系方以及出口国政府进行了披露,并给予有关利害关系方提出评论意见的机会。

在规定的时限内,调查机关没有收到利害关系方的评论意见。

### **2. 损害调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五十一条,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和《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中关于反倾销调查程序的相关规定,本次期终复审产业损害调查程序如下:

#### **(1) 参加调查活动登记**

2008 年 8 月 29 日,调查机关发出《关于参加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产业损害调查活动登记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参加调查活动登记期截止,调查机关未收到任何登记申请。

#### **(2) 成立产业损害调查组**

立案后,调查机关成立了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案产业损害调查组,并于 2008 年 10 月 10 日发出《关于成立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案产业损害调查组的通知》。

#### **(3) 发放和收回调查问卷**

2008 年 9 月 25 日,调查机关向所有已知的国内生产者、进口商和国外(地区)生产者/出口商发放了《国内生产者调查问卷》、《国内进口商调查问卷》和《国外(地区)生产者/出口商调查问卷》。

规定的时间或经批准延期递交的时间内,调查机关共收回合格的《国内生产者调查问卷》答卷 11 份,分别由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金陵石化分公司、石家庄白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博尔德化学有限公司、铜陵化工集团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焦化有限公司、无锡焦化有限公司、安徽天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提交。调查机关未收到《国内进口商调查问卷》和《国外(地区)生产

者/出口商调查问卷》答卷。

#### **(4)听取申请人意见陈述**

2008年9月28日,调查机关收到本案申请人提交的《关于召开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案国内生产企业陈述会的申请》。调查机关于2008年9月28日发出《关于听取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国内产业陈述意见的通知》。2008年10月14日,调查机关召开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案申请人意见陈述会,听取了申请人就本案相关背景情况、提起期终复审申请的主要理由和与产业损害调查相关问题的陈述。

#### **(5)实地核查**

2008年11月21日,调查机关发出《关于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案实地核查的通知》。2008年12月中旬至2009年4月中旬,调查机关依次对石家庄白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金陵石化分公司、无锡焦化有限公司、上海焦化有限公司、铜陵化工集团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天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荆州市博尔德化学有限公司进行了实地核查。实地核查期间,调查机关对本案申请书及被核查企业提交的《国内生产者调查问卷》答卷中提供的信息、陈述、财务数据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并收集了相关证据材料。实地核查后,被核查企业向调查机关提交了实地核查补充材料。

#### **(6)听取下游行业意见陈述**

2009年3月23日,调查机关发出《关于召开邻苯二甲酸酐及下游行业座谈会的通知》。2009年4月9日,调查机关主持召开邻苯二甲酸酐及下游行业座谈会,听取了部分邻苯二甲酸酐下游企业对本案产业损害调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 **(7)信息公开**

本案所有与产业损害调查有关的公开信息均已及时送交商务部贸易救济措施公开信息查阅室。本案所有利害关系方可以查找、阅览、摘抄、复印公开信息。

#### **(8)信息披露**

2009年6月9日,调查机关发出《关于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产业损害调查信息披露的通知》和《关于邻苯二甲酸酐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产业损害调查裁定所依据的基本事实》,向本案利害关系方披露了裁定所依据的基本事实,并给予其提出评论意见的机会。在规定的时限内,没有利害关系方提出评论意见。

本案调查过程中,调查机关未收到利害关系方参加调查活动的登记申请,未收到《国内进口商调查问卷》和《国外(地区)生产者/出口商调查问卷》答卷,也未收到除申请人和支持申请企业以外的其他利害关系方提交的评论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和《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第三十三条,调查机关在对申请书、调查问卷答卷及所附证据材料和实地核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全面评估,以及对各利害关系方的意见依法给予充分考虑的基础上,对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产业的损害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调查。

### **三、被调查产品及调查范围**

#### **(一)被调查产品**

本复审被调查产品与原反倾销调查被调查产品一致,即邻苯二甲酸酐,该产品归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税则号:29173500。该产品英文名称为 Phthalic Anhydride(原公告为 Purified Anhydride)。

#### **(二)调查范围**

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

#### 四、国内同类产品和国内产业

##### (一) 同类产品

根据商务部 2003 年第 40 号公告,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和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在基本物理和化学性能、生产技术和产品用途、产品的替代性和竞争性等方面,具有可比性和替代性,属于同类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十二条和《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第十条、第十一条,调查机关对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和被调查产品的物理特征和化学特征、生产工艺流程、产品用途、产品的可替代性、消费者和生产者评价、销售渠道、调查期内是否发生过实质性变化等因素进行了考察,调查证据显示:

1. 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的分子式、化学结构式完全相同、基本的物理特征和化学特征没有区别;主要技术指标基本相同,能够相互替代;两者外观相同,常温下均为白色鳞片状固体及粉末,或白色针状晶体。

2. 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的生产工艺基本相同,主要采用邻二甲苯氧化法,由邻二甲苯与空气发生氧化反应,经冷凝后生成粗邻苯二甲酸酐,再经精馏、提纯、结晶后制得邻苯二甲酸酐成品。

除邻二甲苯氧化法外,邻苯二甲酸酐的主要生产工艺还有以工业萘为主要原材料的萘氧化法。调查期内,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都同时采用邻二甲苯氧化法和萘氧化法两种生产工艺,其中邻二甲苯氧化法都占主要部分。在提交调查问卷答卷的 11 家国内邻苯二甲酸酐生产企业中,只有 1 家仍保留一套萘氧化法生产装置。两种生产工艺生产的最终产品在物理特征、化学特征等方面相同,相互之间直接竞争并可相互替代。

3. 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用途相同,都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均可用于生产增塑剂、不饱和聚酯树脂、醇酸树脂、染料、涂料、医药、农药和糖精等产品。

4. 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在调查期内销售渠道、销售区域相同或相似。客户群体相同,部分客户在调查期内购买或使用过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和被调查产品,二者可以相互替代。

5. 本案立案公告中确定,复审调查的产品范围是原反倾销措施所适用的产品。本案调查过程中没有利害关系方对此提出异议,调查机关认定被调查产品在调查期内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同时,根据《国内生产者调查问卷》答卷及实地核查中收集的证据材料,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在调查期内未发生实质性变化,与被调查产品可以相互替代。

综上所述,中国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与被调查产品基本的物理和化学特征完全相同,在生产工艺流程、产品用途、消费者和生产者的评价、销售渠道等方面基本相同,在调查期内均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具有相似性和可比性,完全可以相互替代,属于同类产品。

##### (二) 国内产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十一条,调查机关对本案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产业范围进行了审查。

在规定的时间内或经批准延期递交的时间内,调查机关共收到 11 家国内邻苯二甲酸酐生产企业提交的《国内生产者调查问卷》答卷。在随后进行的实地核查中,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因相关资料缺失,未能按调查机关要求提供与调查问卷答卷相关的全部证据材料,且对于调查期中部分年份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任何证据材料。调查机关认为上述两家企业未提供相关证据材料的理由不充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和《反倾销产业损害调查规定》第三十三条,调查机关认定淄博嘉周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和陈述缺乏证据支持,不能作为裁决依据,决定不予采信。

根据中国邻苯二甲酸酐行业协会(以下简称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调查期内,2003—2007年和2008年1—6月,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量分别为57万吨、66万吨、73万吨、82万吨、95万吨和49万吨。调查期内,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宏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金陵石化分公司、石家庄白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博尔德化学有限公司、铜陵化工集团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焦化有限公司、无锡焦化有限公司和安徽天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邻苯二甲酸酐合计产量均占国内总产量的主要部分,2003—2007年和2008年1—6月分别占69.33%、55.30%、61.24%、57.15%、50.92%和50.11%,可以代表国内产业。本案裁决依据的国内产业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来自以上特定的国内生产者。

## 五、复审调查期

本次复审的倾销调查期为2007年7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损害调查期为2003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 六、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

### (一)倾销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

由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生产商、出口商没有应诉并提交答卷,调查机关无法直接获得其被调查产品的正常价值、出口价格、调整因素等数据和证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调查机关决定采用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对上述涉案国被调查产品的正常价值、出口价格、影响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可比性因素等进行认定。调查机关认为,申请人提供的信息是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并根据申请人提供的相關数据对上述国家被调查产品的正常价值、出口价格进行了认定,对影响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可比性的因素进行了调整,并在同一贸易环节对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进行了比较。

经调查,倾销调查期内,原产于韩国和日本的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存在倾销。

申请人在申请书中主张,印度被调查产品倾销调查期内向中国出口数据存在信息不完整,不能据以说明其对中国的倾销情况。经审查印度被调查产品对中国的出口数据及现有其它进一步证据,调查机关认为,印度被调查产品在倾销调查期内对中国出口情况足以说明是否存在倾销。经调查,调查机关认定,倾销调查期内,原产于印度的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存在倾销。

### (二)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

#### 韩国

由于没有韩国生产商、出口商应诉且未提交资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调查机关决定采用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对韩国被调查产品倾销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出口能力、对中国的出口和对第三国(地区)的出口的分析,对韩国被调查产品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审查。调查机关认为,申请人提供的信息是可获得的最佳信息。

#### 1. 倾销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

根据原反倾销措施,韩国被调查产品所适用的反倾销税税率为0%—13%。前述倾销调查表明,倾销调查期内,韩国被调查产品存在倾销。

#### 2. 出口能力

##### (1) 产能、产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在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的产能有所增长,从2003年的38.5万吨增加到倾销调查期的40万吨,增长幅度为3.9%,产量从2003年35.4万吨下降到倾销调查期34.5

万吨,下降幅度 2.54%,开工率自 2003 年的 91.95%下降到倾销调查期的 86.25%,下降超过 5 个百分点。

### **(2)国内市场消费情况**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韩国邻苯二甲酸酐消费量自 2003 年开始无明显增长,倾销调查期与 2003 年的消费量均为 22 万吨,倾销调查期与 2007 年相比,韩国邻苯二甲酸酐下降了 4.76%。

### **(3)对国际市场的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韩国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严重不足,产能严重过剩,具有相当大的出口能力,须依赖出口的年平均产能高达 16 万吨左右,出口量占产量的比例 2003 年—2007 年及倾销调查期分别为 44.92%、45.66%、44.86%、39.21%、44.5%和 46.38%,平均比例达到 44.24%,这说明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国外市场的依赖程度很高。

### **3. 对中国出口情况**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受反倾销措施制约,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数量呈下降趋势,2003 年出口量为 85908 吨、2004 年 85908 吨、2005 年 86357 吨、2006 年 59691 吨、2007 年 36554 吨、倾销调查期 38238 吨。尽管韩国对中国出口量下降,但其对中国出口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呈上升趋势,自 2003 年 33.95%上升至倾销调查期的 52.59%,平均比例达到 46%。

反倾销措施实施以后,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价格呈明显上升趋势。倾销调查结果表明,韩国倾销调查期内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价格仍然属倾销价格。

### **4. 对第三国(地区)出口价格**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倾销调查期韩国向除中国以外的其它国家(地区)低价出口邻苯二甲酸酐,占同期其邻苯二甲酸酐对外总出口量的绝大部分,说明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存在低价寻求国外市场的现象。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这种情形可能发生在对中国的出口中。

综合上述调查分析,倾销调查期内,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仍然存在倾销,所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较高且总体呈上升趋势。相对其较大的产能,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严重不足,产能严重过剩,国际市场依赖程度居高不下,没有证据表明上述情况会发生变化。此外,韩国大量以低价向第三国(地区)出口邻苯二甲酸酐,说明其低价寻求国外市场的需求非常强烈。中国邻苯二甲酸酐需求增长迅速且潜力巨大,是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外出口的主要目标市场,即便在采取反倾销措施的情况下,其对中国出口邻苯二甲酸酐的数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总体仍呈上升趋势。如果终止反倾销措施,其可能以低价倾销来加大对中国出口的力度。综上所述,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很可能继续发生。

### **日本**

由于没有日本生产商、出口商应诉且未提交资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调查机关决定采用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对日本被调查产品倾销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出口能力、对中国的出口和对第三国(地区)的出口的分析,对日本被调查产品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审查。调查机关认为,申请人提供的信息是可获得的最佳信息。

#### **1. 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

根据原反倾销措施,日本被调查产品所适用的反倾销税税率为 66%。前述倾销调查表明,倾销调查期日本被调查产品对中国出口存在倾销。

#### **2. 出口能力**

##### **(1)产能、产量**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自 2003 年开始的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的产能、产量出现

一定幅度的下降。产能从 2003 年 30.4 万吨下降到倾销调查期的 17 万吨,减少约 13 万吨,下降幅度为 44.08%。产量自 2003 年 26 万吨下降到倾销调查期的 15.5 万吨,减少 10.5 万吨,下降幅度为 40.38%。

#### (2)国内消费情况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日本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不足,且下降趋势,2003 年国内消费量为 18.2 万吨,倾销调查期国内消费量为 13 万吨,减少 5.2 万吨,下降幅度高达 28.57%。

#### (3)对国际市场的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日本出口总量占其产能比例倾销调查期为 16.13%,2003 年至倾销调查期年平均为 22%,而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量占其同期总出口量的比例倾销调查期为 52%,2003 至倾销调查期年平均比例达到 51%,说明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国际市场的依赖程度较高。

#### 3. 对中国出口情况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数据,受反倾销措施制约,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量呈下降趋势,2003 年日本对中国出口量为 36570 吨,倾销调查期下降为 12504 吨。倾销调查期的出口量与 2003 年相比大幅下降近 65.81%。

尽管日本对中国出口量呈下降趋势,但是其对中国出口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总体却呈上升趋势,从 2003 年的 14.45%上升至倾销调查期的 17.2%,2003 年至倾销调查期的年平均比例达到 16%左右,处于较高水平。

反倾销措施实施以后,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价格呈明显上升趋势。倾销调查结果表明,日本倾销调查期内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价格仍然属于倾销价格。

#### 4. 对第三国(地区)出口情况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日本同时向除中国以外的其它国家(地区)低价出口邻苯二甲酸酐产品,占同期其邻苯二甲酸酐对外总出口量的绝大部分,说明其低价寻求国外市场的需求非常强烈。如果终止反倾销措施,该情况可能发生在其向中国的出口中。

综合上述调查分析,在采取反倾销措施的情况下,倾销调查期内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仍然存在倾销,所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较高且总体呈上升趋势。相对其较大的产能,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严重不足,且呈不断萎缩趋势,国际市场依赖程度居高不下,没有证据表明上述情况会发生变化。此外,日本大量以低价向第三国(地区)出口邻苯二甲酸酐,说明其低价寻求国外市场的需求非常强烈。中国邻苯二甲酸酐需求增长迅速且潜力巨大,是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外出口的主要目标市场。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其可能会加大低价倾销的力度。综上所述,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可能继续发生。

#### 印度

由于没有印度生产商、出口商应诉配合调查机关的期终复审调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调查机关决定采用可获得的最佳信息,对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倾销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出口能力、对中国的出口和对第三国(地区)的出口的分析,对印度被调查产品倾销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进行了审查。调查机关认为,申请人提供的信息是可获得的最佳信息。

#### 1. 调查期内的倾销情况

根据原反倾销措施,印度被调查产品所适用的反倾销税税率为 13%。前述倾销调查表明,倾销调查期印度被调查产品对中国出口存在倾销。

#### 2. 出口能力

##### (1)产能、产量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在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的产能稳定在 28 万吨左右,产量

呈上升趋势。产量从 2003 年的 17 万吨增加到倾销调查期的 20 万吨,增加幅度为 17.65%。

#### (2) 国内市场消费情况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印度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消费量由 2003 年 14.5 万吨增加到倾销调查期的 14.7 万吨,基本保持稳定。

#### (3) 对国际市场的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获得的数据,相对其较大的产能,印度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严重不足,印度邻苯二甲酸酐的产能利用率较低,闲置产能平均达 9 万吨,占其总产能的 25%—41%。从出口量来看,印度邻苯二甲酸酐的出口量从 2003 年 1.9 万吨增加 2006 年的 6.7 万吨,出口量占产能的比例从 2003 年 6.6%到 2006 年的 24%,上升了 17 个多百分点,说明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对国外市场的依赖程度提高。

#### 3. 对中国出口情况

受反倾销措施制约,印度对中国出口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03 年印度对中国出口量为 6912 吨,2004 年、2005 年下降至 3500 吨左右,2006 年反弹至 7748 吨,2007 年及倾销调查期降为 210 吨。同时,其对中国出口量占中国同类产品总进口量的比例总体也呈下滑趋势,2003 年为 2.73%,2004 年、2005 年有所下降,2006 年上升至 5.45%,2007 年及倾销调查期下滑至约 0.28%。

反倾销措施实施以后,主要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价格呈明显上升趋势,倾销调查期较 2003 年上涨幅度超过 100%。前述倾销调查结果表明,印度倾销调查期内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仍然存在倾销。

#### 4. 被其它国家(地区)采取贸易救济措施情况

根据 WTO 成员方的通报信息,巴基斯坦自 2006 年 5 月 26 日开始对原产于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征收反倾销税,税率为 10.94%。

综合上述调查分析,在采取反倾销措施的情况下,倾销调查期内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仍然存在倾销。受反倾销措施的制约,印度在倾销调查期内几乎停止了对中国出口。相对其较大的产能,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严重不足,且呈不断萎缩趋势,国际市场依赖程度居高不下,没有证据表明上述情况会发生变化。第三国对印度邻苯二甲酸酐采取的反倾销措施证明印度以倾销价格向第三国大量出口邻苯二甲酸酐,如果中国取消原反倾销措施,在第三国市场受到贸易限制的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很可能实施对中国的贸易转移。综上所述,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可能继续发生。

#### (三) 倾销调查结论

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有可能继续发生。

#### 七、损害继续或再度发生的可能性

##### (一) 国内市场供求情况

##### 1. 国内表观消费量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调查期内,随着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邻苯二甲酸酐表观消费量持续增长,2003—2007 年分别为 82 万吨、85 万吨、90 万吨、96 万吨和 101 万吨,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3.66%、5.88%、6.67%和 5.21%,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5.37%,2007 年比 2003 年增长 23.28%。2008 年 1—6 月为 52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4.00%。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调查期内,中国邻苯二甲酸酐表观消费量占全球邻苯二甲酸酐总消费量的 25%左右,2003—2007 年 5.37%的年均增长幅度高于全球 2.50%的年均消费增长幅度。中国已经成为全球邻苯二甲酸酐需求量最大、增长速度最快的市场。

## 2. 国内供应能力及供应量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调查期内,随着国内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国内新建和扩建了一批邻苯二甲酸酐生产装置,国内总产能持续增长,2003—2007年分别为75万吨、90万吨、98万吨、108万吨和119万吨,2003—2007年年均增长12.23%。2008年1—6月为60万吨,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2004年以来,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能一直大于表观消费量,国内市场供过于求。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调查期内,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量及所占国内市场份额均持续增长。2003—2007年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量分别为57万吨、66万吨、73万吨、82万吨和95万吨,2003—2007年年均增长13.62%,高于表观消费量增长幅度。2008年1—6月为49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6.52%。如果不考虑库存因素,2003—2007年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占国内市场份额分别为69.22%、77.02%、81.09%、85.21%和92.31%,2003—2007年年均增长5.77个百分点。2008年1—6月为92.87%,比上年同期增长1.38个百分点。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2003—2007年和2008年1—6月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出口量分别为841吨、2227吨、384吨、1752吨、14323吨和6412吨,虽然总体呈增长趋势,但绝对量较小,占当期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量的比例均不足2%。

上述证据显示,调查期内,中国国内邻苯二甲酸酐表观消费量持续增长,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能、总产量、市场份额快速增长,供应能力完全能够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国内生产的邻苯二甲酸酐逐渐占据国内市场主要部分,且对国内市场依赖程度较高。

## 3. 进口数量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中国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及所占市场份额均持续下降。2003—2007年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分别为253051吨、196747吨、170167吨、142046吨和77910吨,2003—2007年年均下降25.51%。2008年1—6月为37107吨,比上年同期下降12.29%。2003—2007年总进口量占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市场份额分别为30.78%、23.04%、18.91%、14.79%和7.69%,2003—2007年年均下降5.77个百分点。2008年1—6月为7.13%,比上年同期下降1.38个百分点。2008年1—6月总进口量及所占市场份额下降幅度趋缓。

### (1) 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

#### ①进口数量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03—2007年分别为129391吨、117752吨、119268吨、85084吨和52149吨,2003—2007年年均下降20.32%。2008年1—6月为25171吨,比上年同期下降4.54%。2006—2007年下降幅度明显增大,2008年1—6月降幅趋缓。

其中,2003—2007年和2008年1—6月,原产于韩国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分别为85908吨、80595吨、86357吨、59691吨、36554吨和18536吨,2003—2007年年均下降19.23%。原产于日本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分别为36570吨、33601吨、29359吨、17644吨、15384吨和6635吨,2003—2007年年均下降19.46%。原产于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分别为6912吨、3548吨、3553吨、7748吨、210吨和0吨,2003—2007年年均下降58.25%,2008年1—6月已无进口。

#### ②占国内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占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市场份额持续下降。2003—2007年分别为15.74%、13.79%、13.26%、8.86%和5.14%,2003—2007年年均下降2.65个百分点。2008年1—6月为4.83%,比上年同期下降0.47个百分点。

其中,2003—2007 年和 2008 年 1—6 月,原产于韩国的被调查产品占中国国内市场份额分别为 10.45%、9.44%、9.60%、6.22%、3.61%和 3.56%,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1.17 个百分点。原产于日本的被调查产品占中国国内市场份额分别为 4.45%、3.94%、3.26%、1.84%、1.52%和 1.27%,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0.73 个百分点。原产于印度的被调查产品占中国国内市场份额分别为 0.84%、0.42%、0.39%、0.81%、0.02%和 0,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0.2 个百分点。

### ③ 占总进口量比重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占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的比重一直保持在 50%以上,占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的主要部分,且总体呈上升趋势,2003—2007 年分别为 51.13%、59.85%、70.09%、59.90%和 66.93%,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3.95 个百分点。2008 年 1—6 月为 67.83%,比上年同期增长 5.51 个百分点。

其中,2003—2007 年和 2008 年 1—6 月,原产于韩国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占总进口量的比重分别为 33.95%、40.96%、50.75%、42.02%、46.92%和 49.95%,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3.24 个百分点,是同期对中国出口邻苯二甲酸酐数量最大的国家。原产于日本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占总进口量的比重分别为 14.45%、17.08%、17.25%、12.42%、19.75%和 17.88%,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1.32 个百分点。原产于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占总进口量的比重分别为 2.73%、1.80%、2.09%、5.45%、0.27%和 0,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0.62 个百分点。

### (2) 原产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邻苯二甲酸酐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原产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邻苯二甲酸酐进口数量 and 市场份额总体均呈下降趋势,2003—2007 年和 2008 年 1—6 月,进口数量分别为 123660 吨、78996 吨、50899 吨、56963 吨、25761 吨和 11936 吨,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32.44%。市场份额分别为 15.04%、9.25%、5.66%、5.93%、2.54%和 2.29%,2003—2007 年年均下降 3.12 个百分点。其中,原产于台湾地区和俄罗斯联邦的邻苯二甲酸酐占主要部分。

上述证据显示,调查期内,中国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及所占市场份额均持续下降,2008 年 1—6 月下降幅度趋缓。其中,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也呈下降趋势,但其下降幅度低于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和原产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邻苯二甲酸酐进口数量的下降幅度。被调查产品占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的主要部分。

### (二)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恢复情况

根据商务部 2003 年第 40 号公告,在原反倾销调查的调查期内(1998 年 1 月 1 日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市场需求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因受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市场需求较旺的拉动,国内产业的产能、产量和销量出现不同程度的增长。由于受被调查产品大量进口和倾销的影响,国内相关产业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受到严重冲击和抑制。2001 年国内产业陷入低谷,同类产品价格大幅下滑、生产能力不能充分发挥、库存增加、财务和资金状况恶化、企业全面亏损、投资不能收回、信用等级下降、投资计划搁置、就业率下降、员工工资下降,停产、半停产企业增加,国内产业遭受到实质损害。

调查机关对调查期内国内产业相关经济因素和指标进行了调查,现有证据显示:

#### 1. 产能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产能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 年分别为 44.85 万吨、47.30 万吨、55.08 万吨、55.88 万吨、55.48 万吨,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5.46%、增长 16.45%、增长 1.45%和下降 0.72%,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5.46%,略高于同期表观消费量年均增长幅度。2008 年 1—6 月为 29.19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5.42%。

## 2. 产量

调查期内,随着国内产业产能增长,国内产业同类产品产量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年分别为395182吨、364960吨、447020吨、468663吨和483776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下降7.65%、增长22.48%、增长4.84%和增长3.22%,2003—2007年年均增长5.19%。2008年1—6月为245527吨,比上年同期增长2.32%,低于同期表观消费量增长幅度。

## 3. 开工率

调查期内,2003—2007年国内产业开工率分别为88.11%、77.16%、81.16%、83.87%和87.20%,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下降10.95个百分点、上升4个百分点、上升2.71个百分点和上升3.33个百分点。2008年1—6月为84.11%,比上年同期下降2.54个百分点。

## 4. 销售量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量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在国内市场上销售量分别为266602吨、261435吨、350274吨、378039吨和388420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下降1.94%、增长33.98%、增长7.93%和增长2.75%,2003—2007年年均增长9.87%,高于同期表观消费量年均增长幅度。2008年1—6月为190493吨,比上年同期下降0.39%。

## 5. 市场份额

调查期内,2003—2007年国内产业占国内同类产品市场份额分别为47.77%、42.81%、50.02%、48.74%和47.16%,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下降4.96个百分点、上升7.21个百分点、下降1.28个百分点和下降1.58个百分点。2008年1—6月为44.63%,比上年同期下降3.24个百分点。

## 6. 期末库存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同类产品期末库存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年分别为9920吨、9664吨、7604吨、8234吨和14028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下降2.59%、下降21.31%、增长8.28%和增长70.37%,2003—2007年年均增长9.05%,2008年1—6月为27178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66.62%。

## 7. 销售收入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年分别为133996万元、164846万元、241911万元、321721万元和334296万元,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增长23.02%、46.75%、32.99%和3.91%,2003—2007年年均增长25.68%。2008年1—6月为15382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16%。

## 8. 销售价格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在国内市场上的销售价格分别为5026.06元/吨、6305.44元/吨、6906.33元/吨、8602.23元/吨和8973.16元/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上升25.45%、9.53%、24.56%和4.31%,2003—2007年年均上升15.59%。2007年比2003年上升78.53%。2008年1—6月为8300.42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9.42%。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主要受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价格变动影响,邻二甲苯占邻苯二甲酸酐总生产成本的90%以上。调查期内,受原油价格影响,邻二甲苯价格呈先升后降的趋势,导致同类产品成本也呈相同的变化趋势。2003—2007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分别为4805.46元/吨、6164.16元/吨、6877.49元/吨、8156.44元/吨和8408.25元/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上升28.27%、11.57%、18.60%和3.09%,2008年1—6月为8117.44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5.87%。2003—2007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单位销售成本分别为4781.64元/吨、6143.05元/吨、6880.10元/吨、8138.99元/吨和8463.03元/吨,2004—2007年分别比上年增长28.47%、12.00%、18.30%和3.98%,2008年1—6月为7984.68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7.09%。单位生产成本与单位销售成本变化趋势基本相同。

### 9. 税前利润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持续亏损。2003—2007 年国内产业税前利润分别为-2655 万元、-6001 万元、-12707 万元、-2708 万元和-1441 万元,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增亏 126.01%、增亏 111.75%、减亏 79.69%和减亏 46.76%,2007 年比 2003 年减亏 45.71%。2008 年 1—6 月为-6216 万元,亏损额约为上年同期的 19 倍。

### 10. 投资收益率

调查期内,由于持续亏损,国内产业投资收益率一直为负值。2003—2007 年分别为-2.35%、-4.43%、-6.83%、-1.32%和-0.69%,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下降 2.08 个百分点、下降 2.39 个百分点、上升 5.51 个百分点和上升 0.63 个百分点,2007 年比 2003 年上升 1.66 个百分点。2008 年 1—6 月为-2.81%,比上年同期下降 2.65 个百分点。

### 11. 就业人数

调查期内,2003—2007 年国内产业就业人数分别为 1799 人、1915 人、1883 人、1918 人和 1900 人,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下降 6.44%、增长 1.68%、增长 1.88%和下降 0.93%。2008 年 1—6 月为 1761 人,比上年同期下降 8.76%。

### 12. 人均工资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就业人员人均工资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 年分别为 13599 元、12964 元、18777 元、21494 元和 25078 元,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下降 4.67%、增长 44.84%、增长 14.46%和增长 16.68%,2003—2007 年年均增长 16.53%。2008 年 1—6 月为 11817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7%。

### 13. 劳动生产率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劳动生产率总体呈增长趋势,2003—2007 年分别为 220 吨/人、191 吨/人、237 吨/人、244 吨/人和 255 吨/人,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下降 13.23%、增长 24.58%、增长 2.90%和增长 4.19%。2008 年 1—6 月为 139 吨/人,比上年同期增长 12.15%。

### 14. 现金净流量

经调查机关实地核查,调查期内,国内产业各企业均没有单独记录同类产品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部分企业不编制半年现金流量表,且经分摊后的现金净流量不能反映同类产品的实际经营状况。因此,调查机关认定,本案对国内产业现金流量指标分析没有意义。

### 15. 投融资能力

调查期内,国内产业一直处于亏损状态,投资收益率一直为负值,对同类产品的投融资产生不利影响,部分新建项目被迫推迟。投入的大量资金难以产生效益,对资金的回收及下一步投融资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证据显示,调查期内,随着国内同类产品表观消费量的持续增长,国内产业新建和扩建同类产品生产装置,产能持续增长,国内产业的生产规模迅速扩大。但主要受原材料成本和销售价格等因素影响,国内产业税前利润大幅波动。

2003—2005 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上升,同期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的价格也大幅上升,带动同类产品单位生产成本上升,单位销售成本也相应上升。2004 年、2005 年,同类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和单位销售成本的上升幅度均高于销售价格的上升幅度。2003—2005 年同类产品单位毛利润分别为 244.42 元/吨、162.39 元/吨和 26.22 元/吨,毛利率分别为 4.86%、2.58%和 0.38%,均呈持续下降趋势,同类产品获利空间持续下降。受此影响,与 2003 年相比,2004 年国内产业产量、销售量、税前利润、销售收入均呈下降趋势,开工率、市场份额、劳动生产率降至调查期内最低点。2005 年,随着国内产业产能大幅增长,国内产

业产量、销售量、销售收入、开工率、市场份额、劳动生产率均有所回升,但税前利润进一步下滑,国内产业出现调查期内最为严重的亏损。

2006—2007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的价格仍保持上升趋势,但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上升幅度大于单位生产成本和单位销售成本上升幅度。2006—2007年,国内同类产品单位毛利润分别为463.24元/吨、510.13元/吨,毛利率分别为5.39%、5.69%,均呈回升趋势。国内产业产能、产量基本保持稳定,开工率、人均工资、劳动生产率均呈上升趋势。销售量、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税前利润、投资收益率持续回升,2007年国内产业亏损额为2003—2007年最低点。

2008年1—6月,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的价格均呈下降趋势,但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单位生产成本和单位销售成本下降幅度,国内同类产品单位毛利润和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分别为315.74元和3.80%,比上年同期下降44.60%和2.42个百分点。在表观消费量继续增长的情况下,国内产业开工率、销售量、市场份额、销售价格、销售收入、就业人数均呈下降趋势,期末库存大幅增长,2008年6月末库存达到调查期内最高点。税前利润亏损额约为上年同期19倍,投资收益率大幅下降。

上述调查情况表明,调查期内,2003—2005年,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上升幅度低于单位生产成本和单位销售成本上升幅度,国内产业虽然经过扩充产能,开工率 and 市场份额在2005年有所回升,但税前利润持续下降,企业效益持续下滑;2006—2007年,同类产品销售价格继续上升,且获利空间逐渐回升,国内产业生产经营状况得到了初步恢复和发展;2008年1—6月,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且下降幅度大于单位生产成本和单位销售成本下降幅度,国内产业开工率 and 市场份额呈下降趋势,期末库存大幅增长,亏损额约为上年同期19倍,生产经营状况再度恶化,容易受到低价进口产品的冲击和影响。

### **(三)终止原反倾销措施损害再度发生的可能性**

#### **1. 国内市场状况预测**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受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全球邻苯二甲酸酐消费量比上年大幅下降6.84%。除中国外,美国、西欧等邻苯二甲酸酐主要市场需求量均呈大幅下降趋势,并将持续低迷甚至进一步萎缩,预计2008—2011年全球邻苯二甲酸酐消费量年均增长0.75%。金融危机将导致全球邻苯二甲酸酐过剩产能大幅增长。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2008年国内邻苯二甲酸酐表观消费量为100万吨,总产能120万吨,总产量93万吨,均与上年基本持平。随着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陆续出台、下游不饱和树脂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邻苯二甲酸酐应用范围的不断拓展,预计2009—2011年国内邻苯二甲酸酐表观消费量年均增长约4—5%,总产能年均增长约1—2%,2011年国内表观消费量达116万吨,总产能达125万吨。中国仍将是全球邻苯二甲酸酐需求量最大、增长速度最快的市场。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2008年以来,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开始呈现增长趋势。2008年为80191吨,比上年增长2.93%,占国内市场份额上升约1个百分点。其中,2008年7—12月总进口量为43084吨,比上年同期增长21.01%。中国邻苯二甲酸酐市场对金融危机下全球大幅增长的过剩产能有较大吸引力,国内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

#### **2. 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增长的可能性**

##### **(1) 原产于韩国的被调查产品**

###### **① 出口能力**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2003—2005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产能维持在38.5万吨,2006年小幅增长至40万吨,2007—2008年保持不变,预计2009—2011年仍将维持在40万吨。

2003—2008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产量分别为35.4万吨、36万吨、37万吨、38万吨、38.2万吨和34万

吨,开工率分别为 91.95%、93.51%、96.10%、95.00%、95.50%和 85.00%。2003—2007 年开工率维持在 90%以上,处于较高水平。2008 年开工率比上年下降 10.50 个百分点,闲置产能大幅增长。

2003—2008 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量分别为 22 万吨、22.3 万吨、22.5 万吨、22.8 万吨、23.1 万吨和 20.8 万吨,分别占当年产量的 62.15%、61.94%、60.81%、60.00%、60.47%和 61.18%,占当年产能的 57.14%、57.92%、58.44%、57.00%、57.75%和 52.00%。其依赖出口的产能占当年总产能的比重维持在 40%以上,2008 年比上年增长 5.75 个百分点。预计 2009—2011 年国内消费量分别为 20 万吨、20.2 万吨和 20.5 万吨,分别占当年产能的 50.00%、50.50%和 51.25%,其依赖出口的产能将维持在较高水平。

#### ②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韩国海关统计数据,2003—2008 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出口量分别为 15.90 万吨、16.35 万吨、16.58 万吨、14.88 万吨、17.03 万吨和 13.46 万吨,分别占当年产量的 44.92%、45.56%、44.86%、39.21%、44.50%和 39.71%,占当年产能的 41.30%、42.60%、43.12%、37.25%、42.50%和 33.75%,对国外市场的依赖程度维持在较高水平。2008 年出口量比上年大幅下降 20.96%,对外出口受阻。

#### ③对中国出口数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韩国海关统计数据,2003—2008 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量分别占当年总出口量的 57.9%、46.34%、51.81%、38.3%、22.9%和 24.4%,中国是韩国邻苯二甲酸酐最大出口市场。

#### ④对其他国家(地区)出口数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韩国海关统计数据,韩国邻苯二甲酸酐的主要出口市场包括中国、土耳其、伊朗、沙特阿拉伯、印度、泰国、越南、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埃及、澳大利亚等。2003—2008 年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除中国外其他主要出口市场的合计出口数量分别为 44364 吨、61588 吨、54939 吨、60857 吨、86935 吨和 69306 吨,2008 年比上年大幅下降 20.28%。

上述证据表明,韩国具有较大的邻苯二甲酸酐出口能力,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较高,中国一直是其最大的出口市场。2008 年以来,韩国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量大幅下降,闲置产能和出口能力呈增长趋势,预计未来几年仍将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对外出口受阻。与其他主要出口市场相比,中国邻苯二甲酸酐市场距离韩国较近,市场需求量大,具有运输成本低、交货期短、销售渠道健全、贸易风险小等优势,对韩国邻苯二甲酸酐出口具有较大吸引力。因此,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增长。

### (2) 原产于日本的被调查产品

#### ①出口能力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2003—2004 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产能维持在 30.4 万吨,2005 年降至 25.9 万吨,2006 年进一步降至 17 万吨,2007—2008 年保持不变,预计 2009—2011 年仍将维持在 17 万吨。

2003—2008 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产量分别为 26 万吨、25.7 万吨、24 万吨、18.5 万吨、18 万吨和 15 万吨,开工率分别为 85.53%、84.54%、92.66%、108.82%、105.88%和 88.24%。2003—2007 年开工率处于较高水平,2008 年开工率比上年下降 17.64 个百分点,闲置产能大幅增长。

2003—2008 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量分别为 18.2 万吨、18.3 万吨、17.5 万吨、15.5 万吨、15.2 万吨和 12.3 万吨,分别占当年产量的 70.00%、71.21%、72.92%、83.78%、84.44%和 82.00%,占当年产能的 59.87%、60.20%、67.57%、91.18%、89.41%和 72.35%。2003—2007 年,随着日本邻苯二甲酸酐产能下降,其依赖出口的产能总体呈下降趋势。2008 年日本国内消费量大幅下降,依赖出口的产能比上年大幅增长 161.11%。预计 2009—2011 年国内消费量分别为 11.5 万吨、10.5 万吨和 10 万吨,分别占当年产能的 67.65%、61.76%和 58.82%,其依赖出口的产能将维持在较高水平。

## ②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日本海关统计数据,2003—2008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出口量分别为7.0万吨、7.3万吨、6.6万吨、3.0万吨、2.5万吨和2.9万吨,分别占当年产量的26.92%、28.40%、27.50%、16.22%、13.89%和19.33%,占当年产能的23.03%、24.01%、25.48%、17.65%、14.71%和17.06%。2003—2007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出口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08年由于国内市场消费低迷,出口量比上年增长16%,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大幅上升。

## ③对中国出口数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日本海关统计数据,2003—2008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量分别占当年总出口量的53%、45%、42%、60%、56%和49%,中国是日本邻苯二甲酸酐最大出口市场。

## ④对其他国家(地区)出口数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日本海关统计数据,日本邻苯二甲酸酐的主要出口市场包括中国、泰国、越南、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等。2003—2008年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对除中国外其他主要出口市场的合计出口数量分别为27643吨、33189吨、31788吨、12062吨、10787吨和15255吨,2008年比上年大幅增长41.42%。

上述证据表明,日本邻苯二甲酸酐产能总体呈下降趋势,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逐步降低,中国一直是其最大的出口市场。2008年以来,日本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量大幅下降,闲置产能和出口能力呈增长趋势,出口量大幅增长,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上升,预计未来几年出口量仍将维持在较高水平。与其他主要出口市场相比,中国邻苯二甲酸酐市场距离日本较近,市场需求量大,具有运输成本低、交货期短、贸易风险小的优势,对日本邻苯二甲酸酐出口具有较大吸引力。因此,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日本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增长。

## (3) 原产于印度的被调查产品

### ①出口能力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信息,2003—2005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产能维持在29万吨,2006年降至28万吨,2007—2008年保持不变,预计2009—2011年仍将维持在28万吨。

2003—2008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产量分别为17万吨、17.3万吨、18.8万吨、20万吨、21万吨和19万吨,开工率分别为58.62%、59.66%、64.83%、71.43%、75.00%和67.86%,开工率处于较低水平,闲置产能较大。

2003—2008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量分别为14.5万吨、14.5万吨、14.6万吨、14.8万吨、14.9万吨和13.5万吨,分别占当年产量的85.29%、83.82%、77.66%、74.00%、70.95%和75.00%,占当年产能的50.00%、50.00%、50.34%、52.86%、53.21%和48.21%,其依赖出口的产能占当年总产能的一半左右。预计2009—2011年国内消费量分别为13.0万吨、13.2万吨和13.4万吨,分别占当年产能的46.43%、47.14%和47.86%,其依赖出口的产能将维持在较高水平。

## ②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信息,2003年和2006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出口量分别为1.9万吨和6.7万吨,分别占当年产能的6.6%和24%,对国外市场依赖程度逐步提高。

## ③对中国出口数量

根据申请人提供的信息,2003年和2006年,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出口量分别占当年总出口量的36.32%和11.49%,总体呈下降趋势。

## ④被其他国家(地区)征收反倾销税情况

根据WTO成员方的通报信息,2006年5月26日,巴基斯坦对原产于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开始征

收反倾销税,税率为 10.94%。

上述证据表明,印度具有较大的邻苯二甲酸酐出口能力,依赖出口的产能占总产能的一半左右,闲置产能较大。2008 年以来,印度邻苯二甲酸酐的国内消费量下降,闲置产能和出口能力呈增长趋势,预计未来几年仍将维持在较高水平。在国内市场消费低迷,出口被第三国征收反倾销税的情况下,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增长。

### 3. 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和国内同类产品销售价格趋势预测

#### (1) 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趋势预测

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内,2003—2007 年和 2008 年 1—6 月,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加权平均进口价格分别为 586.75 美元/吨、734.36 美元/吨、809.10 美元/吨、1043.29 美元/吨、1205.68 美元/吨和 1204.23 美元/吨,2004—2007 年和 2008 年 1—6 月分别比上年同期上升 25.16%、10.18%、28.94%、15.57%和 2.73%,呈持续上升趋势。

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主要受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价格变动的影响。调查期内,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升,带动邻二甲苯价格大幅上升,导致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持续上升。随着调查期后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原产于日本、韩国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呈下降趋势。根据中国海关统计,调查期后,2008 年 7—12 月,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为 1045.87 美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 15.65%,比 2008 年 1—6 月下降 13.15%。2009 年 1—3 月进口价格比上年同期进一步下降 34.85%。

倾销调查表明,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被调查产品仍然存在倾销行为。目前,中国国内市场供过于求,进口被调查产品与国内同类产品在生产成本、产品质量、销售渠道上基本一致,价格因素对下游用户选择起重要作用。如果终止反倾销措施,为转移过剩产能,被调查产品很可能通过压低销售价格来扩大对中国出口,提高市场份额,被调查产品进口价格可能出现进一步下降。

#### (2) 国内同类产品销售价格趋势预测

调查期内,2003—2007 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在国内市场上的销售价格分别为 5026.06 元/吨、6305.44 元/吨、6906.33 元/吨、8602.23 元/吨和 8973.16 元/吨,2004—2007 年分别比上年上升 25.45%、9.53%、24.56%和 4.31%。2008 年 1—6 月为 8300.42 元/吨,比上年同期下降 9.42%。2008 年以来,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呈下降趋势。

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化主要受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价格变化的影响。调查期内,2003—2005 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上升幅度低于邻二甲苯价格上升幅度,同类产品获利空间下降,国内产业亏损额持续增长;2006—2007 年,同类产品获利空间逐渐回升,国内产业生产经营状况得到了初步恢复和发展;2008 年以来,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邻二甲苯价格下降幅度,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再度恶化。

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被调查产品很可能扩大对中国出口,并可能以降价方式扩大在中国的市场份额。国内产业高度依赖国内市场,为保住市场份额,很可能被迫降价销售。此外,如果终止反倾销措施,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增长,将导致国内市场供需差距进一步扩大,进一步压低国内市场价格。

### 4. 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产业状况预测

调查期内,虽然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能、总产量、市场份额快速增长,但受主要原材料成本和销售价格等因素影响,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产业生产经营状况尚未完全恢复,仍较为脆弱。2008 年以来,国内产业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邻二甲苯的价格均呈下降趋势,同类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更大,国内产业毛利润大幅下降,开工率、销售量、市场份额、销售价格、销售收入、税前利润、投资收益率等指标均呈下降趋势,期末库存大幅增长,生产经营状况再度恶化。

倾销调查表明,反倾销措施实施期间,进口被调查产品仍然存在倾销行为。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被调查产品的倾销行为很可能继续发生。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可能大幅增长,进口价格可能进一步降低,对已经供过于求的国内邻苯二甲酸酐市场将造成重大影响。国内邻苯二甲酸酐产业销售量可能停止增长或呈下降趋势,市场份额、开工率相应下降,销售价格可能进一步下滑,销售收入下降,企业盈利空间进一步缩减,亏损进一步加剧。国内产业生产经营状况的下滑可能会对企业资金的回收和下一步投融资活动形成阻碍,严重时可能导致国内部分企业停产或倒闭。

#### **(四)产业损害调查结论**

1. 调查期内,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及市场份额总体均呈下降趋势,但仍占中国邻苯二甲酸酐总进口量的主要部分。进口价格持续上升,但调查期后开始呈现持续下降趋势。

2. 国内邻苯二甲酸酐总产能、总产量、市场份额快速增长,但受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调查期内,2003—2005年,国内产业同类产品获利空间下降,亏损额增长,虽然2006—2007年国内产业整体情况有所好转,2008年以来,国内产业生产经营状况再度恶化,表明国内产业仍然易受倾销进口产品的冲击和损害。

3. 2008年以来,韩国、日本和印度邻苯二甲酸酐国内消费量下降,闲置产能和出口能力均呈增长趋势。除中国外,韩国、日本和印度的主要出口市场低迷,出口压力增大。中国邻苯二甲酸酐市场具有距离近、需求量大、增长稳定等优势,对韩国、日本和印度的邻苯二甲酸酐出口有较大吸引力。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很可能增长。

4. 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韩国、日本和印度为重新获得甚至扩大其在中国邻苯二甲酸酐市场份额,有可能以倾销价格对中国出口被调查产品,国内同类产品价格可能会进一步下降或处于较低水平。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增长有可能扩大国内供求差距,进一步压低市场价格。

根据以上调查,调查机关认定,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国内产业造成的损害有可能再度发生。

#### **八、复审裁定**

根据以上调查,调查机关裁定如下:

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的倾销有可能继续发生。

如果终止原反倾销措施,原产于韩国、日本和印度的进口邻苯二甲酸酐对中国国内产业造成的损害有可能再度发生。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政府网站 (WWW.mofcom.gov.cn)

——中国商务领域门户网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政府网站(www.mofcom.gov.cn,以下简称网站)是中国政府发布商务政策法规,公布经济信息,提供公共商务信息服务的官方网站和重要平台。

网站实行“单位组网、网站组栏”的管理模式,拥有包括商务部机关、中国驻外经商机构、驻各地特派员办事处等单位在内的 300 多个子站点,全方位地为公众提供公共商务信息服务。网站作为中国商务部的对外窗口,实现了与国务院各部委、各进出口商会、全国县级以上商务主管部门、经济技术开发区等近 5000 个网站的链接,日平均点击 300 多万次,已经成为海内外商务界人士了解中国商务政策、获得最新商务信息的首选网站,成为面向世界的中国商务领域的门户网站。

网站设有新闻发布、政策发布、地方经贸、驻外报道、经济信息、网上政务、重要专题、统计资料、商务数据库、网上广播和公众留言等栏目,及时、全面地报道最新国内外商务新闻、动态;直接权威地公布新制定或清理修订的中国商务法规政策;准确公告商务部组织机构;及时发布中国商务统计数据等政务信息。

网站为中英文双语,随时为世界各国、各地区从事商务管理和经营活动的各类机构和企业,提供了解中国商务领域政策和市场信息的机会。网站在中国政府上网工程中被评为“政府上网工程最佳网站”。

网站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信息化司主管。

网站地址:www.mofcom.gov.cn

联系电话:(010)65121919

传 真:(010)65198455

地 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

邮政编码:100731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简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以下简称《文告》)的前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文告》，创刊于1993年，2002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更名。《文告》汇集刊登全国人大、国务院、各地方和各部门已按现行规定公布的所有有关或影响货物贸易、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TRIPS)和外汇管制的法律、法规及其它措施等相关信息，并作为我国政府向WTO及其成员通报咨询和WTO对我贸易政策审议的官方刊物。

同时《文告》还承担商务部公报的职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相关规定，在《文告》上公布的由商务部制定的有关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方面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具有法律效力。

《文告》是了解中国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措施的官方指定刊物，由商务部办公厅负责编辑，每周出版1—2期，不固定页码，全年出版不超过80期。

从2004年起《文告》简体中文版通过商务部政府网站([www.mofcom.gov.cn](http://www.mofcom.gov.cn))向全社会免费赠阅。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2号      邮编：100731

电话：010—65198095, 65198096

传真：010—65198094

Email: [gazette@mofcom.gov.cn](mailto:gazette@mofcom.gov.cn)

---

主管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办公厅

编辑发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办公室

国内统一刊号：CN11—4893/D

---